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承辦人：賴于靜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47
電子信箱：mt551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13306562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臺北市112學年度適應體育社群成果發表實施計畫1份
(31968325_1133065623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東區特教資源中心辦理「適應體育跨校教師專業學習
社群成果分享」研習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身心障礙教育白皮書第五版、臺北市112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（身心障礙）課程綱要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時間：113年6月19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時至5時。
- 三、研習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博愛樓一樓 114教室。
- 四、參加對象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，請各校優先推薦一名具以下資格之特教教師參加：
 - （一）任教集中式特教班體育課程教師。
 - （二）分散式資源班教師有從事體育課程合作教學/合作諮詢者。
 - （三）對推動適應體育有興趣之特教教師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13年6月17日（星期一）前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報名，北市研習字第1130522021號。

百齡高中 1130528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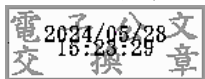
WDAA1136007165

六、全程出席教師本局同意核予公假派代登記。

七、檢附「臺北市112學年度適應體育社群成果發表實施計畫」
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）
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、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 東區特教資源中心



裝

訂



線

公文文號：1136007165

主旨：有關東區特教資源中心辦理「適應體育跨校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成果分享」研習一案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百齡高中 百齡高中各組室 特教組長 林妍孜 送陳/會 113/05/29 17:18:47

依文擬辦:

- 一、職擬於組內會議討論適合參加人選，懇請核予公假派代出席。
- 二、敬會教務處實研組、教學組及人事室備查。
- 三、文存參。

2.百齡高中 百齡高中各組室 輔導主任 陳奕翔 送陳/會 113/05/30 09:47:02

依文擬辦:

- 一、職擬於組內會議討論適合參加人選，懇請核予公假派代出席。
- 二、敬會教務處實研組、教學組及人事室備查。
- 三、文存參。

3.百齡高中 百齡高中各組室 實研組長 王鼎鈞 會畢 113/05/31 11:35:50

4.百齡高中 百齡高中各組室 教學組長 林懿 會畢 113/05/31 13:23:05

5.百齡高中 百齡高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翁憲章 會畢 113/05/31 18:21:54

6.百齡高中 百齡高中各組室 人事室助理員 林芳竹 會畢 113/06/03 08:45:58
奉核後，請參加研習同仁至差勤系統申請公假並將公文上傳附件。

7.百齡高中 百齡高中各組室 人事主任 黃素琴 會畢 113/06/03 09:04:41

8.百齡高中 百齡高中各組室 秘書 周香君 送陳/會 113/06/03 13:44:58

依文擬辦:

- 一、職擬於組內會議討論適合參加人選，懇請核予公假派代出席。
- 二、敬會教務處實研組、教學組及人事室備查。
- 三、文存參。

9.百齡高中 百齡高中各組室 校長 張盈霏 決行 113/06/03 15:36:25
可



裝
訂
線